

## 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第 2 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

### 壹、依據：

教師法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、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### 貳、報考基本條件：

- 一、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。
- 二、最近 3 年應未曾受刑事、懲戒處分或申誡以上之行政處分，且無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 31 條、第 33 條各款及「教師法」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之情形者。
- 三、曾任教師（含代理教師）違反教學正常化，經查屬實者，不得報考。

### 參、甄選類科、名額、代理期間：

#### 一、詳如下表：

類 科	佔缺	名額	聘期
一般教師	延長病假缺	1 名	<u>自 111 年 2 月 11 日起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。聘期起迄日如經市府教育處變更，將以教育處規定為主。</u>

二、如代理原因消滅，聘約自然終止，即無條件解聘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延聘或濟助。

### 肆、報名順位：

#### 一、順位如下：

- (一) 第一順位：具有國小合格教師證書者。
- (二) 第二順位：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具有證明書。
- (三) 第三順位：大學以上學校畢業有證明文件。

二、若為非現職教師，教師證書需仍在有效期間。

### 伍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(如遇颱風假依規定順延一天，不另行公告)

一、報名日期：111 年 1 月 11 日 (星期二) 上午 8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

- (一) 第一順位：08:30~09:30(具有合格國小教師證書)。
- (二) 第二順位：09:30~10:30(具有修畢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)。
- (三) 第三順位：10:30~11:30(具大學以上學歷畢業者)。
- (四) 依順位報名，各順位報名人數若未達錄取人數 3 倍，則開放下一順位報名，可致電查詢。

二、應繳證件：請將下列資料依第三點之報名方式辦理。

- (一) 報名表：各應黏貼本人三個月內半身兩吋脫帽照片一張 (如附件一)。
- (二) 國民身分證 (正反面影本)。
- (三) 國民小學教師合格證書 (無則免附)。
- (四) 學經歷證件 (畢業證書。凡持有國外學歷證件者，應先取得教育部認定之證

明文件，否則恕不受理)。

(五) 資格切結書(如附件二)。

(六) 專長或特殊表現證明(無則免附)。

(七) 男性已服完兵役者，繳驗退伍令證明或無兵役義務證明書。

**三、報名方式：**採 E-mail 報名，請依報名順位時間將第二點全表件依序(含身分證、畢業證書、教師證等)掃描為 2 個 PDF 檔(限 A4 規格，10 頁以內，標題請註明港南國小代理教師甄選 1.表件檔 2.教案檔)，寄至 gnps08@hc.edu.tw，信件寄出後請來電(電話 03-5382964 分機 18 人事徐小姐)確認，報名時間以信件發出時間為準，逾時不候，不得異議。

柒、報名費：**免費**。

捌、選聘日期、地點：

一、甄選日期：**111 年 1 月 12 日(星期三) 13:30 時起**(13 時 20 分開始報到)。

二、甄選地點：本校綜合教室。

玖、甄選方式：請攜帶身分證(或有照片之健保卡)及健康聲明切結書(如附件三)應試

一、試教(50%)：教學演示(10 分鐘)。

甄選類科	試教範圍
一般教師	以三年級上學期數學(康軒版)或國語(翰林版)為範圍，任選單元試教，並備教案 3 份，可自備教具，現場提供白板及白板筆。

二、口試(50%)：10 分鐘(採即席問答，內容含教育理念、班級經營、教學知能、績優表現、特質展現、表達能力)。

三、甄試結果造冊提請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，審查通過後由校長聘任。

四、請於應試時間開始前 20 分鐘至試場報到(依准考證號碼排序)，並進行資格審查，應試時叫號三次不到者，以棄權論。

五、錄取總成績計算：

(一) 試教佔 50%、口試佔 50% 計算，總分為 100 分。

(二) 總成績相同者，以試教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。

(三) 總成績未達 75 分(含)者，不予錄取。

六、**注意事項：**配合防疫請應試者全程配戴口罩並保持社交距離，並檢具健康聲明切結書，體溫若超過 37.5 度，將不接受入校考試。如出現發燒、咳嗽、呼吸急促等症狀，請儘速就醫或返家休息，正取人員並請提供 COVID-19 疫苗完整接種 2 劑黃卡，倘未完整接種或接種未滿 14 日者，應每週 1 次自費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。

拾、錄取公告：於 111 年 1 月 12 日(星期三)下午 6 時前公告於本市教育網路中心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www.hc.edu.tw/job/>)及本校校網最新消息(網址：

<https://www.gnps.hc.edu.tw/nss/s/main/p/index>)。

拾壹、報到應聘：**111 年 1 月 13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至 10 時**

一、地點：本校辦公室。

二、證件：國民身分證正本、私章、教師證書及學經歷證件。

三、正取者如逾期未報到應聘，以棄權論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拾貳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甄選合格錄取者於報到後，不得再至他校應聘(考取他校正式教師者除外)。

二、備取人員有效期間悉依新竹市政府教育處相關規定辦理。

三、各項成績之計算，取至小數點後第二位(小數點第三位四捨五入)。

四、成績單於放榜後以原 E-mail 寄發，所有應試者請自行查榜(錄取公告)，若經正取錄取者，須按簡章規定日期及時間辦理應聘事宜，不以成績單之寄達與否為要件，逾期未辦理應聘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

五、繳驗之證明文件，如有不實者，除取消其甄選或錄取資格外，如涉及刑責由應徵者自行負責。

六、已繳交之相關證件影本概不退還。

七、本簡章內容如有變更將於報名日期前公告在相關網站。

八、本簡章規定如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九、簡章及報名表請自行至本市教育網路中心網站(網址：

<https://www.hc.edu.tw/job/>，恕不接受通訊函索)

十、申訴電話專線:03-5382964#18

拾參、本簡章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通過後，由校長核定後實施，其修正時亦同。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，並得隨時另訂補充。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1 月 4 日

## 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國小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

一、 個人資料：

號碼：(人事人員填寫)

照 片	姓 名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
	性 別		身分證字號	
	現 職		婚姻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
	聯絡方式	通訊地址： 住家電話： 行動電話：		
電子郵件				
教師或實習證書	登記日期	類 別	登記機關	證書字號
學 歷				
經 歷	國小任教年資 共 年	服務學校	任教時間	擔任職務及任教年級
		縣市 國小	年 月～ 年 月共 年	
		縣市 國小	年 月～ 年 月共 年	
		縣市 國小	年 月～ 年 月共 年	
	其他經歷			

<p><b>自傳</b> (含專長或特殊表現)</p>	<p>說明：</p> <p>1. 如專長領域證照、指導參賽、績優事蹟、特殊表現等，請分類列述</p> <p>2. 具本校重點特色課程—自然生態、環境教育、戲劇專長者請列述供參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二、基本資料審核：(由人事人員填寫)

項 目 名 稱	1. 報名表(附件一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6. 切結書(附件二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	2. 國民身分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7. 專長或特殊表現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	3. 學經歷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8. 健康聲明書(附件三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	4. 教師合格證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9. 退伍令證明或無兵役義務證明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	5. 實習教師證書或教師資格檢定及格證明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	
審查人員簽名		審查結果		
教 評 委 員		人 事 主 管	合於規定	資格不符

## 切 結 書

本人報名貴校 110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，已詳閱甄選簡章內容，茲切結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所繳附的證件影本均與正本相符，並保證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33 條及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規定之情事，如有不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，並無異議放棄錄取及聘任資格，若被代理人提前復職，亦同意無條件解聘。
- 二、如所附為外國學歷證件，依教育部國外學歷查證要點規定查證有不符或不予認定情形時，無異議由貴校逕行解聘。
- 三、若尚未取得合格教師證書者，願意以切結方式參加甄選，並保證於到職以前取得合格教師證書，如因故未取得，願無異議同意註銷錄取資格及聘任資格。

此 致

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

切 結 人：

(簽名及蓋章)

身份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

## 健康聲明切結書【本表所有應考人均應具結】

(本表請於應試當天繳交)

立切結書人報名參加貴校110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，確定於考試及報到當日非屬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應「居家隔離」及「居家檢疫」不得外出，及需自主健康管理不得外出(經安排採檢，接獲檢驗結果前)之對象，倘有不實，願自負相關法律上責任。

此致

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

切 結 人：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